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对外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拟以现金或发行股份等方式收购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宝山公司”）控制权（详见公司公告“临2018-048”）。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

在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聘请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此外，公司与交易对方积极研究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并与交易对方进行了多轮磋商，就有关方案进行充分审慎论证。

（二）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在本次重组的筹划过程中，公司每月披露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由于近期交易对方对标的公司的战略调整,暂不继续推进将大宝山公司股权转让给公司。经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整体经营状况正常,本次重组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公司将继续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在现有业务板块上精耕细作、稳步发展,提高业务协同和整合,在继续发挥自身核心优势的同时持续完善产业布局,不断提升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盈利能力,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五、承诺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投资者说明会安排

公司将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在上交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届时针对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司将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的关注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